
**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7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十月

重要提示

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6 年 9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073 号文注册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本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等。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基金管理人股权结构数据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招募说明书其他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7 年 10 月 14 日。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7 年 4 月 14 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5月2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66551816

联系人：陈智勇

注册资本：275796.0657万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截止2017年9月末）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54,600,484	52.74
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2,467,728	4.80
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119,989,367	4.35
4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96,973,366	3.52
5	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6,530,568	2.77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魏庆华先生，1964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福建清流县外贸局；曾任清流县人民银行股长、副行长，三明市人民银行办公室副主任，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三明支公司总经理，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总裁，东兴证券副总经理；现任东兴证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谭世豪先生，1964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方”）股权及投行部经理、助

理总经理、资产经营部副总经理，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东方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东兴证券副董事长，现兼任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

秦斌先生，1968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股权及投行业务部、市场开发部、总裁办公室、研发中心。2010年5月至2011年11月任中国东方研发中心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3年1月任中国东方研发中心总经理；2013年1月至今任中国东方战略发展规划部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

江月明先生，1971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中国律师执业资格证书。2001年7月至2016年8月历任中国东方经营处置审查办公室职员、高级主任，总裁办公室经理、高级经理、助理总经理，风险管理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中国东方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

邵晓怡女士，1976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城建支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至2016年9月历任中国东方财务会计部制度处经理、高级经理、财务会计部助理总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中国东方综合计划与战略协同部副总经理，现兼任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

黎蜀宁女士，1968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重庆大渡口律师事务所、重庆海证律师事务所；曾任中国东方重庆办事处资产处置审查办公室副经理、重庆办事处风险管理部法律分部经理、重庆办事处风险管理部经理、重庆办事处助理总经理兼党委委员、武汉办事处助理总经理兼党委委员、重庆办事处副总经理兼党委委员、重庆市分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委员。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国东方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7年6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

屠旋旋先生，1973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师。屠旋旋先生曾就职于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东方上海办事处，上海大盛资产有限公司；曾任上海

国盛（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副主任、上海国盛资产经营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盛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正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外商国际活动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青竹湖活力养老社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金煤化工新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实久公司总经理。2007年8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会董事。

张震先生，1975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处长助理，董事会秘书；山东高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高速服务区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

朱武祥先生，1965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从事公司金融和商业模式研究，兼任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紫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1年11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独立董事。

韩建旻先生，1969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委员会委员、执行合伙人，兼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外企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财政部管理会计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2011年11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独立董事。

郑振龙先生，1966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厦门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在金融工程、资产定价、利率期限结构和金融危机等领域有丰富的研究成果。曾任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经济学院副院长、金融系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厦门大学闽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兼任华福证券独立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通银行独立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独立董事。

张伟先生，1977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具有FRM（金融风险管理师）资格。2001年8月至2012年2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教研部研究实习

员、副主任兼助理研究员；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行政部副主任兼副研究员。2012年3月至今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校友办主任兼副研究员。主要从事宏观经济、货币政策、汇率体制、股票投资、外汇投资、金融稳定机制、金融危机预警机制等方面研究。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许向阳先生，1965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政法大学讲师，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政策法规司副处长、处长，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处长，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总裁办公室、资产处置审查办公室副总经理，哈尔滨办事处、法律事务部、机构管理部总经理。2011年7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监事会主席。

叶淑玉女士，1957年5月生，中欧EMBA，物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会计师。曾任福州无线电七厂质检科副科长兼厂团总支书记；福州智达电脑品管部副经理；福建新世纪电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实达电脑集团人力资源处处长、监事；实达电脑与美国Compaq合资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外高桥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东煌企业集团董事局主席助理，福建大东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天宝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监事。

罗小平先生，1960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天津远洋运输公司；曾任中国海员对外技术服务公司驻香港代表处代表；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并购部、证券营业部总经理；中华企业咨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诚通控股战略发展中心总监。现任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专职派出董事、中国物流有限公司派出董事、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派出董事。2011年11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监事。

郝洁女士，1971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财务部会计，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东兴证券财务部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东兴证券监事。

杜彬先生，1973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曾任中国民族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国际业务部副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及合规政策部经理，合规部副

总经理、总经理，合规部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合规风控部总经理；现任东兴证券合规法律部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职工监事，兼任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魏庆华先生和谭世豪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关于董事的介绍

许学礼先生，1963年1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南山开发公司上市小组成员，深圳证券交易所高级研究员，广州尊荣集团副总经理，深圳汉君雄投资公司副总经理，亚洲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兴证券副总经理，东兴证券合规总监兼任首席风险官。2015年9月至今任东兴证券副总经理，现兼任东兴证券合规总监，东兴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银国宏先生，1974年3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教育科技信托投资公司证券营业部研究咨询部经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所长助理，东兴证券研究所总经理，东兴证券助理总经理兼研究所、机构业务部总经理、资产管理业务总部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东兴证券副总经理，现兼任东兴证券衍生品部总经理，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兴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小庆先生，1964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曾任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合肥办事处高级主任、副经理、助理总经理，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副组长，东兴证券助理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东兴证券副总经理，现兼任东兴证券融资融券部总经理。

张军先生，1975年5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诚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经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监管部审核一处科员、副调研员、副处长。2015年9月至今任东兴证券首席风险官，现兼任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刘亮先生，197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就职于福建省政府办公厅证券办，中国证监会福建特派员办事处，中国证监会

福建监管局，曾任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东兴证券助理总经理、总经理办公室总经理、场外市场业务总部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任东兴证券董事会秘书，现兼任副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

陈海先生，1970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曾就职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曾任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营业部会计主管，福州五一中路营业部分析师，总部信息研究中心股评部经理，总部资产管理部闽南分部总经理，福州北环东路营业部助理总经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厝路营业部总经理，福建分公司副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兼资产管理业务总部业务一部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东兴证券副总经理，现兼任东兴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东兴证券（香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东兴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4、合规总监

许学礼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关于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介绍。。

5、本基金基金经理

吕姝仪女士，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3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就职于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固收投资助理、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交易员的职位。2015年9月加入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业务部现任基金经理。

6、基金业务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银国宏先生，简历请参见上述关于经营管理层人员的介绍

王青女士，现任基金业务部总经理。

程远先生，现任基金业务部研究总监。

孙继青先生，现任基金业务部基金经理。

吕姝仪女士，现任基金业务部基金经理。

7、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成立日期：2009 年1 月15 日

批准设立机关和批准设立文号：中国银监会银监复[2009]13 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3 号

注册资本：32,479,411.7 万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电话：010-66060069

传真：010-68121816

联系人：林葛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140 余名，其中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律师等专家10 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到2017年9月30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415只。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风险管理委员会总体负责中国农业银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风险管理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独立行使监督稽核职权。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

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实行严格的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基金托管人通过参数设置将《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规定的投资比例和禁止投资品种输入监控系统，每日登录监控系统监督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并通过基金资金账户、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等监督基金管理人的其他行为。

当基金出现异常交易行为时，基金托管人应当针对不同情况进行以下方式的处理：

- 1、电话提示。对媒体和舆论反映集中的问题，电话提示基金管理人；
- 2、书面警示。对本基金投资比例接近超标、资金头寸不足等问题，以书面方式对基金管理人进行提示；
- 3、书面报告。对投资比例超标、清算资金透支以及其他涉嫌违规交易等行为，书面提示有关基金管理人并报中国证监会。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a、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销柜台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12层

联系人：陈智勇

直销中心电话：010-6655-1816

传真：010-66551452

公司网站：<http://www.dxzq.net>

b、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系统

交易系统网址：<https://tradefund.dxzq.net/etrading/>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2）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支机构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6 层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6 层

法人代表：魏庆华

联系人：田丰舞

传真：010-66551452

2、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联系人：高万里

电话：010-85109212

传真：010-85109219

（2）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客服电话：400-664-0099

公司网站：<http://www.bankofdl.com>

（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客服电话：4009918918 / 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657.com.cn

（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站：www.ehowbuy.com

（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https://www.antfortune.com/>

客服热线：95188

（6）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http://www.erichfund.com/>

（7）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客服电话：400-818-8000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8）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客服电话：400-921-7755

公司网站：www.leadbank.com.cn

（9）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村南 1 号楼 7 层 7117 室

客服电话：400-088-8080

公司网站：www.qiandaojr.com

（10）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http://www.snjijin.com>

客服热线：95177

（11）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客服电话：4007-868-868

公司网站：www.chtfund.com

（12）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号

客服电话：400-068-1176

公司网站：www.fundzone.cn

（13）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客服电话：400-893-6885

公司网站：www.qianjing.com

（14）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 906 室

客服电话：86-10-62675369

公司网站：www.xincai.com

（15）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520fund.com.cn

客服热线：400-821-0203

（16）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jiyufund.com.cn

客服热线：400-820-5369

（17）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客服电话：400-928-2266

公司网站：<http://www.dtfunds.com>

（18）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fund.jd.com

客服热线：95118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12 层

联系人：王广辉

电话：010-66551599

传真：010-66551452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负责人：朱小辉

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经办律师：吴冠雄、李晗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二办公楼 8 层
10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西二办公楼 8 层
10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崔劲

联系电话：010-85207108

传真：010-8518121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燕、李瑶帆

五、基金名称和基金类型

本基金名称：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类型：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存续期：不定期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方向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积极投资、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

值，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的短期公司债)、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投资股票，持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也可直接买入权证等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从法规的规定或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七、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我国宏观经济指标、国家产业政策、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及我国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深入研究,判断我国宏观经济发展趋势、中短期利率走势、债券市场预期风险水平和相对收益率。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国家货币和财政政策、利率变化趋势、市场流动性和估值水平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据此评价未来一段时间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的相对投资价值,动态调整债券、股票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1、类别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结合对我国股票市场、债券市场的发展特点、货币政策导向及宏观经济指标等分析,在符合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前提下,确定对固定收益类资产和权益

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进行动态调整。同时,本基金根据债券的发行主体、风险来源、收益率水平、市场流动性等因素,将债券市场划分为一般债券(含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等)、信用债券(公司债、企业债、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等)、附权债券(含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含回售及赎回选择权的债券等)三个类别。通过对债券市场预期风险水平及相对收益率、类别券种的流动性、信用水平等分析,确定基金资产在上述三个类别券种的配置比例。

（1）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信用债券的信用利差与债券发行人所在行业特征和自身情况密切相关。本基金将通过对债券发行人所属行业及公司资产负债情况、公司现金流情况、公司运营情况及未来发展前景分析等,对信用债券的违约风险及合理的信用利差水平进行判断,对信用债券进行独立、客观的价值评估。

（2）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和证券市场趋势判断的前提下,在综合分析可转换债券的债性特征、股性特征等因素的基础上,选择其中安全边际较高、股性活跃并具有较高上涨潜力的品种进行投资。结合行业分析和个券选择,对成长前景较好的行业和上市公司的可转换债券进行重点关注,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

（3）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证券行业分析、证券公司资产负债分析、公司现金流分析等调查研究,分析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违约风险及合理的利差水平,对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进行独立、客观的价值评估。基金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2、久期调整策略

在全面分析宏观经济环境与政策趋向等因素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调整债券资产组合的久期,达到增加收益或减少损失的目的。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

降低时,本基金将延长所持有的债券组合的久期,从而可以在市场利率实际下降时获得债券价格上升所产生的资本利得;反之,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上升时,则缩短组合久期,以避免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带来的资本损失,并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

3、期限结构策略

在债券资产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合理预期,调整组合的期限结构策略,适当的采取子弹策略、哑铃策略、梯式策略等,在短期、中期、长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短、中、长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取收益。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陡时,采取子弹策略;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平时,采取哑铃策略;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采取梯形策略。

4、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适当投资于股票,增强基金资产收益。本基金股票投资部分将重点投资于成长性好、估值水平具有一定安全边际的股票,同时参考公司的历史分红情况和分红能力。本基金将全面考察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竞争格局、业务发展模式、盈利增长模式、公司治理结构等基本面特征等对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分析和比较,挖掘具备投资价值的股票。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将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和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经风险调整后相对价值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

6、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策略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于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对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主要以对冲投资风险或无风险套利为主要目的。本基金将在有效风险管理的前提下,通过对标的品种的基本面研究,结合衍生工具定价模型预估衍生工具价值或风险对冲比例,谨慎投资。

八、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样本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是中国目前最权威，应用也最广的指数。中债综合全价指数的构成品种基本覆盖了本基金的债券投资标的，反映债券全市场的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

沪深 300 指数是沪深证券交易所第一次联合发布的反映 A 股市场整体走势的指数，由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和维护，是在上海和深圳证券市场中选取 300 只 A 股作为样本编制而成。该指数样本对沪深市场的覆盖度高，具有良好的市场代表性，投资人可以方便地从报纸、互联网等财经媒体中获取。同时，该指数编制方法清晰透明，具有独立性和良好的市场流动性；与市场整体表现具有较高的相关度，且指数历史表现强于市场平均收益水平，适合作为本基金的权益投资部分业绩基准。

如果今后由于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所使用的指数暂停或终止发布、市场中有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外部投资环境或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等情形发生，在对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基金的管理人可以在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适当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九、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低风险品种，理论上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11月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始于 2017 年 7 月 1 日，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064,580.00	6.35
	其中：股票	5,064,580.00	6.3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70,863,300.00	88.85
	其中：债券	70,863,300.00	88.8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77,209.50	3.36
8	其他资产	1,149,798.11	1.44
9	合计	79,754,887.61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286,080.00	5.39
K	房地产业	778,500.00	0.9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064,580.00	6.3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1688	华泰证券	69,000	1,560,780.00	1.96
2	601939	建设银行	140,000	975,800.00	1.23
3	600030	中信证券	50,000	909,500.00	1.14
4	601398	工商银行	140,000	840,000.00	1.06

5	600266	北京城建	50,000	778,500.00	0.98
6					
7					
8					
9					
10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969,600.00	4.9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9,802,000.00	75.2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9,802,000.00	75.2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7,091,700.00	8.9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70,863,300.00	89.14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0410	17农发10	600,000	59,802,000.00	75.23
2	1382012	13陕高速MTN1	70,000	7,091,700.00	8.92
3	179936	17贴现国债36	40,000	3,969,600.00	4.99
4	-	-	-	-	-

5	-	-	-	-	-
---	---	---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935.1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0,487.2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64,435.44
5	应收申购款	9,940.36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149,798.1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一、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 基金净值表现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65%	0.07%	0.32%	0.06%	1.33%	0.01%

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4月14日-2017年09月30日)



十二、费用概览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证券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

行。

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

一、本基金的其他应披露事项将严格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内容与格式进行披露，并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二、本招募说明书将按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定期进行更新。招募说明书解释与基金合同不一致时，以基金合同为准。

三、从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4 月 14 日到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 2017 年 10 月 14 日之间的信息披露事项。

- 1、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2017.04.15）
- 2、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2017.04.15）
- 3、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2017.04.22）
- 4、关于增加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2017.04.24）
- 5、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2017.04.29）
- 6、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2017.05.06）
- 7、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2017.05.11）
- 8、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2017.05.13）
- 9、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2017.06.20）
- 10、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半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净值公告（2017.07.01）
- 11、2017-07-19 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2017.07.19）
- 12、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17.08.09）
- 13、关于增加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

集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2017.08.09）

14、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2017.08.24）

15、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7.08.24）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进行了更新，主要内容如下：

（一）在“重要提示”中，新增了“招募说明书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及“其他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文字表述。

（二）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三）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四）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直销柜台、代销机构、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五）在“八、基金的投资”部分，新增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截止日期更新为2017年9月30日，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

（六）在“九、基金的业绩”部分，新增了业绩数据，该部分内容均按照有关规定编制，并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

（七）在“二十一、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新增了从本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4月14日至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2017年10月14日之间的信息披露事项。

上述内容仅为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详细内容，可登录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xzq.net>。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8日